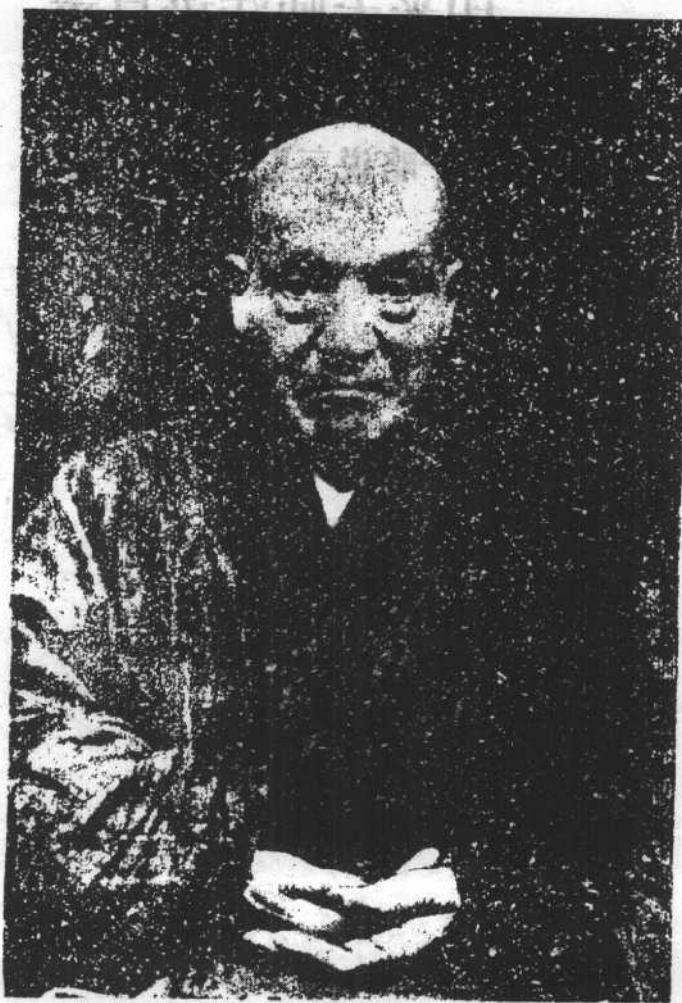


印光大師法語

印光大師德相



印光大师法语目录

一、为在弟子略说三归五戒十善义

二、法语别录

三、一函遍复

附 录

一、真正信佛之信条

二、“十大碍行”节录

印光大师法语

一、为在家弟子略说三归五戒十善义

悲哉众生，从无始来，轮回六道，流转四生，无救无归，无依无托。若失父之孤子，犹丧家之穷人。总由烦恼恶业，感斯生死苦果。盲无慧目，不能自出，大觉世尊悯而哀之。示生世间，为其说法。令受三归，为翻邪归正之本。令持五戒，为断恶修善之源。令行十善，为清净身口意三业之根。从兹诸恶莫作，众善奉行。三业既净，然后以遵修道品，令其背尘合觉，转凡成圣。断贪瞋痴烦恼之根本，成戒定慧菩提之大道。故为说四谛、十二因缘、六度、三十七助道品等无量法门。又欲令速出生死，顿成佛道，故为说念佛求生净土法门。使其不费多力，即生成办。噫，世尊之恩，可谓极矣，虽父母不足譬，天地不足喻矣。不慧受恩实深，报恩无由。今汝等谬听人言，不远数千里来，欲以我为师。然我自揣无德，再四推却，汝等犹不应允，今不得

已，将如来出世说法度生之意，略与汝等言之。并将三归五戒十善，及净土法门，略释其义。使汝等有所取法，有所遵守。其四谛，乃至三十七助道品等，非汝等智力所知，故略而不书，汝等若能依教奉行，便是以佛为师，何况不慧。若不依教奉行，则尚负不慧之恩，何况佛恩。

三 归 者

归，示作皈，皈字从白从反取其反染成净之义。

归依三宝。一归依佛，二归依法，三归依僧。

所谓三宝者，有自性及住持二种。佛者，觉悟之义，自性佛者，乃即心本具，离念灵知之真如佛性也。法者轨范之义。自性法者，乃即心本具，道德仁义之懿范也。僧者，清净之义。自性僧者，乃即心本具，清净无染之净行也，是为自性三宝。住持三宝者，释迦牟尼佛在世，则为佛宝。佛灭度后，所有泥金合土，木雕，彩画之佛像皆宜尊如佛宝。佛所说离欲清净诸法，凡三藏十二部诸经典，皆为法宝。出家受具，修持清净行者，皆为僧宝。归者，归投，如水归海。

如客归家。依者，依托，如子依母，如渡依舟。人在生死大海之中。若不归依自性三宝，与住持三宝，则即无法可出此大苦。若肯发志诚心，归依三宝，如法修行，则即可出生死苦海，了生脱死矣。譬如人失足堕海，狂涛汹涌，有灭顶之忧，在此千钧一发，生死存亡之际，忽有船来，即便趋登，是为归投义。因知自性三宝之故，从此克己修省，战兢惕厉，再求住持三宝，及十方三世一切三宝，则可消除恶业，增长善根，即生成办道业，永脱生死轮回。此如遇救登船，安坐到岸。曩时之凶险已脱，现在得重庆更生，无限利益，由此而得，是则依托义。世事纷扰，烦恼万端，处此生死大海，众生当皆以三宝为船。既得归依，鼓棹扬帆，不懈不退，自能径登彼岸，永臻安乐。既归依佛，当以佛为师。自今以始，至于命终，虔诚敬礼，一息不容稍懈。再不可归依天魔、外道、邪鬼、邪神。既归依法，当以法为师，自今至终，不可再归依外道典籍。既归依僧，当以僧为师，自今至终，不可再归依外道徒众。若既归依三宝，而仍信仰外道，尊奉邪魔鬼神，则虽常日念佛修持，亦难得真实利益。以邪正不分，决无了生死希望之故，其各凛之。再则需知

所谓归依者，乃归依一切佛法僧三宝，非归依个人。例如今日各位来归依，我不过代表三宝，授证三归，并非归依我一人。每见僧俗有误解归依意义者，在家人则曰我归依某法师，出家人则曰某是我归依弟子。遗大取小，废公为私，可悲可叹。故为因便说明，免再贻误，望各注意。

五 戒 者

一不杀生。二不偷盗。三不邪淫。四不妄语。五不饮酒。

好生恶死，物我同然。我既爱生，物岂愿死。由是思之，生可杀乎。一切众生，轮回六道。随善恶业，升降超沉。我与彼等，于多劫中，互为父母，互为子女，当思拯拔，何忍杀乎。一切众生，皆有佛性，于未来世，皆当成佛。我若堕落，尚望拔济。又既造杀业，必堕恶道。酬偿宿债，展转互杀，无有了期。由是思之，何敢杀乎。然杀生之由，起于食肉，若知如上所说因缘，自不敢食肉矣。又愚人谓肉为美，不知本是精血所成。内盛屎尿，外杂糞秽，腥臊臭秽，美从何处来。常作不净观，食之当发呕矣。又生谓人及禽兽，蛆虫鱼虾，蚊虻蚤虱，凡有命者皆是。

不可谓大者不可杀，小者可杀也。佛经广说戒杀放生功德利益，俗人不能得读。当观安士先生《万善先资》可以知其梗概矣。

不偷盗者，即是见得思义，不与不取也。此事知廉耻者，便能不犯。然细论之，非大圣大贤，皆所难免。何也，以公济私，克人益己，以势取财，用计谋物，忌人富贵，愿人贫贱。阳取为善之名，遇诸善事，心不认真。如设义学，不择严师，误人子弟。施医药，不辨真假，误人性命。凡见急难，漠不速救。缓慢浮游，或致误事。但取塞责了事，糜费他人钱财。于自心中，不关紧要。如斯之类，皆名偷盗。以汝等身居善堂，故摘其利弊而略言之。

不邪淫者，俗人男女居室，生男育女，上关风化，下关祭祀。夫妇行淫，非其所禁，但当相敬如宾，为承宗祀。不可以为快乐，徇欲忘身。虽是己妻，贪乐亦犯，但其罪轻微。若非己妻，苟合交通，即名邪淫，其罪极重。行邪淫者，是以人身行畜生事。报终命尽，先堕地狱、饿鬼，后生畜生道中，千万亿劫，不能出离。一切众生，从淫欲生。所以此戒难持易犯。纵是贤达，或时失足，何况愚人。若立志修持，须先明利

害，及对治方法。则如见毒蛇，如遇怨贼，恐畏怖惧，欲心自息矣。对治方法，广载佛经，俗人无缘观览，当看安士先生《欲海回狂》，可以知其梗概矣。（利、谓不犯之利，害、谓犯之祸害。）

不妄语者，言而有信，不虚妄发也。若见言不见、不见言见，以虚为实，以有为无等，凡是心口不相应，欲欺哄于人者皆是。又若自未断惑，谓为断惑。自未得道，谓为得道。名大妄语，其罪极重，命终之后，决定直堕阿鼻地狱，永无出期。今之修行而不知佛法教理者，比比皆是。当痛戒之，切要切要。以上四事，不论出家在家，受戒不受戒，犯之皆有罪过。以体性是恶故也。然不受戒人，一层罪过。受戒之人，两层罪过。于作恶事罪上，又加一犯戒罪故。若持而不犯，功德无量无边。切须勉之。

不饮酒者，酒能迷乱人心，坏智慧种，饮之令人颠倒昏狂，妄作非为，故佛制而断之。凡修行者，皆不许饮。并及葱韭薤（音械，小蒜也。）蒜，五种荤菜，气味臭秽，体不清洁，熟食发淫，生啖增恚。凡修行人，皆不许食。然此一事，未受戒者，饮之食之，皆无罪过。受戒饮食，一层罪过。即是犯佛戒罪。佛已禁制，汝又去犯，故有罪

也。(五掌菜,西域有五,此方但四。)

十 善 者

一不杀生。二不偷盗。三不邪淫。四不妄言。五不绮语。六不两舌。七不恶口。八不悭贪。九不瞋恚。十不邪见。

此中前三名身业,中四名口业,后三名意业。业者,事也。若持而不犯则为十善。若犯而不持则为十恶。十恶分上中下,感地狱饿鬼畜生三恶道身。十善分上中下,感天人阿修罗三善道身。善因感善果,恶因感恶果,决定无疑,丝毫不错也。杀盗淫妄,已于五戒中说。绮语者,谓无益浮词,华妙绮丽,谈说淫欲,导人邪念等。两舌者,谓向彼说此,向此说彼,挑唆是非,斗构两头等。恶口者,谓言语粗恶,如刀如剑,发人隐恶,不避忌讳,又伤人父母,名大恶口。将来当受畜生果报。既受佛戒,切莫犯此。悭贪者,自己之财,不肯施人,名之为悭。他人之财,但欲归我,名之为贪。瞋恚者,恨怒也,见人有得,愁忧愤怒。见人有失,悦乐庆快,及逞势逞气欺侮人物等。邪见者,不信为善得福,作恶得罪。言无因果,无有后世。轻侮圣言,毁佛

经教等。然此十善，总该一切。若能遵行，无恶不断，无善不修。恐汝等不能体察，今略举其一二。当孝顺父母，无违无逆。委曲宛转，劝令人道。断荤吃素。持戒念佛求生西方，了脱生死。父母若信，善莫大焉。如决不依从，亦勿强逼，以失孝道，但于佛前，代父母忏悔罪过斯可矣。于兄弟则尽友。于夫妇则尽敬。于子女则极力教训，使其为良为善，切勿任意娇惯，致成匪类。于邻里乡党，当和睦忍让，为说善恶因果，使其改过迁善。于朋友则尽信，于仆使当慈爱。于公事则尽心竭力，同于私事。凡见亲识，遇父言慈，遇子言孝。若做生意，当以本求利，不可以假货哄骗于人。若以此风，化其一乡一邑，便能消祸乱于未萌，致刑罚于无用，可谓在野尽忠，居家为政矣。

二、法 语 别 录

学佛以念佛求生净土法门为最稳当，而念佛法门，以信愿行三法为宗，以菩提为本，以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，为因该果海，果彻因源之实义，以都摄六根，净念相继，为下手最切要之工夫。由是而行，再能以四宏誓愿常不离心，则心

与佛合，心与道合，现生即入圣流，临终直登上品，庶不负此生矣。

此之法门，全仗佛力，喻如跛夫日行数里，若乘转轮圣王轮宝，则倾刻之间，遍达四洲，是轮王力非己力也。毕世修行者，固然如是，即五逆十恶，极重罪人，临命终时，地狱相现，若能志心念佛，即得蒙佛接引。良以佛视众生，犹如一子，于善顺者，固能慈育，于恶逆者，倍生怜悯，子若回心向亲，亲必垂慈摄受。

若论念佛法门，唯以信、愿、行，三法为其宗要。三法具足，决定往生。若无真信切愿，纵有真行亦不能生，况悠悠泛泛者哉。藕益大师所谓：得生与否，全由信愿之有无，品位高下，全由持名之深浅，乃三世不易之常谈，三根普被之妙道也。宜通身靠倒，庶亲得实益耳。

修持法则，常当如子忆母，行住坐卧，语默周旋，一句佛号绵绵密密，任何事缘，不令间断，都摄六根，净念相继。能如是者，决定往生。又须心念仁慈，气象浑穆，忍人所不能忍，行人所不能行。代人之劳，成人之美。常思己过，莫论人非。等觉菩萨，二六时中，礼十方佛，忏除宿业。况在凡地，常当惭愧，何敢自恃。若自恃

者，纵有修持皆属魔业。如是之人，切勿亲近，免致日久与之俱化。直须守定宗旨，不随经教及善知识语言所转，捨此别修也。

念佛之法，各随机宜，不可执定。然于一切法中择其最要者。莫过于摄耳谛听，念从心起，声从口出，音从耳入。行住坐卧，均如是念，如是听。大声小声，心中默念，均如是听。默念时心中犹有声相，非无声也。大势至念佛圆通章云：“都摄六根，净念相继，得三摩地，斯为第一。”念佛时能摄耳谛听，即都摄六根之法。以心念属意根，口念属舌根，耳听，则眼必不他视，鼻必不他嗅，身必不放逸懈怠，故名净念。净念能常相继不间断，便可得念佛三昧。三摩地即三昧之异名。吾人随分随力念，虽未能即得三昧，当与三昧相近，切不可看得容易。即欲速得，则或致起诸魔事。得念佛三昧者，现生已入圣位之人也，故须自量。

念佛一法，乃至简至易，至广至大之法。必须恳切至诚之极，方能感应道交，即生亲获实益，若懒惰懈怠，毫无敬畏，虽种远因，而褻慢之罪，有不堪设想者。欲得佛法实益，须向恭敬中求，有一分恭敬，则消一分罪业，增一分福慧。

有十分恭敬，则消十分罪业，增十分福慧。若无恭敬而致褻慢，则罪业愈增，而福慧愈减矣。

今之世道，乃患难世道，若不以阿弥陀佛，观世音菩萨，为依怙而常念之，则祸患之来，或所不测，及其卒遇，徒唤奈何。倘能预先持念，必有冥为转移。况生死到来，人各有此日。故宜常作临终想，则一切非分之妄想，与不能资之以了生死之诸法门，自不致力驰骛，而令此决定仗之了生死之法荒疏不修也。

求生西方者不可怕死，今日死也好，再活一百二十岁死也好。一切任彼前业，不去妄生计较。倘信愿真切报终命尽，便即神超净域，业谢尘劳，莲开九品之华，佛受一生之记矣。

古德云：聪明不能敌业，富贵岂免轮回，生死到来一无所靠，唯阿弥陀佛，能为恃怙。惜世人知者甚少，知而真信实念者更少也。又云少实胜多虚，大巧不如拙，说得一丈，不如行取一寸。真心为己者其绎思之。

三、一 函 遍 复

净土法门，三根普被，利钝全收。乃如来普为一切上圣下凡，令其于此生中，即了生死之大

法也，于此不信不修，可不哀哉。

此法门以信、愿、行，三法为宗。“信”则信我此世界是苦，信极乐世界是乐，信我是业力凡夫决定不能仗自力，断惑证真，了生脱死。信阿弥陀佛，有大誓愿，若有众生念佛名号，求生佛国，其人临命终时，佛必垂慈接引，令生西方。“愿”则愿速出离此苦世界，愿速往生彼极乐世界。“行”则至诚恳切，常念南无(音纳莫)阿弥陀佛，时时刻刻，无令暂忘。朝暮于佛前礼拜持诵，随自身闲忙，立一课程。此外则行住坐卧，及做不用心的事时，均好想念。睡时当默念，不宜出声。宜只念“阿弥陀佛”四字，以免字多难念。若衣帽不整齐，或洗澡，大小便，或在不清净处，均须默念。默念功德一样。若出声则于仪式不合。无论大声念，小声念，金刚念，(有声而旁人无闻)心中默念，均须心里念得清清楚楚，口里念得清清楚楚，耳中听得清清楚楚。如此则心不外驰，妄念渐息，念佛渐纯，功德甚大。

念佛之人，必须孝养父母，奉事师长，(即教我之师及有道德之人)慈心不杀，(吃长素或吃花素，即未断荤，切勿亲杀。)修十善业。即是身不行杀，盗，淫等。口不说妄言，绮语，两舌，恶

口之话。心不起贪盗，瞋恚，愚痴之念。又须父慈子孝，兄友弟恭，夫和妇顺，主仁仆忠，恪尽己分。不计他对我之尽分与否，我总要尽我之分。能于家庭，及于社会尽谊尽分，是名善人。善人念佛求生西方，决定临命终时，即得往生，以其心与佛合，故感佛慈接引也。若虽常念佛，心不依道，或于父母、兄弟、妻室、儿女、朋友、乡党，不能尽分，则心与佛背，便难往生。以自心发生障碍，佛亦无由垂慈接引也。

又须劝父母、兄弟、姐妹、妻室、儿女、乡党、亲友，同皆常念南无阿弥陀佛，及南无观世音菩萨。（每日念一万佛，即念五千观音，多少照此加减。）以此事利益甚大，忍令生我之人及我之眷属和亲友，都不蒙此利益乎。况且世间常多灾祸，若能常念佛及观音，决定蒙佛慈庇，逢凶化吉。即无灾难，亦得业消智朗，障尽福隆。况劝人念佛求生西方，即是成就凡夫作佛，功德最大。以此功德，回向往生，必满所愿。

凡诵经持咒，礼拜忏悔，及救灾济贫种种慈善功德，皆须回向往生西方，切不可求来生人天福报。一有此心，便无往生之分。而生死未了，福愈大则业愈大，再一来生，难免堕于地狱饿鬼

畜生之三恶道中。若要再复人身，再遇净土。即生了脱之法門，难如登天矣。佛教人念佛求生西方，是为人现生了生死的，若求来生人天福报，即是违背佛教。如将一颗举世无价之宝珠，换一根糖吃，岂不可惜，愚人念佛，不求生西方，而求来生人天福报，与此无异。

念佛之人，不可涉于禅宗参究一路。因参究者，均不注重于信愿求生。纵然念佛，只注重看念佛的是谁，以求开悟而已，若开悟而惑业净尽，则可了生死。若惑业未尽，则不能仗自力了生死。又无有信愿，则不能仗佛力了生死。自力佛力两皆无靠，欲出轮回，其可得乎？（若生西方，无有不开悟者。）须知法身菩萨，未成佛前皆须仗佛威力，何况业力凡夫，侈谈自力。其语虽高超，其行实卑劣。佛力自力之大小，何止天渊之别，愿悉体此义。

念佛之人，不可效愚人，做还寿生经，寄库等妄举。因还寿生，不出佛经，系后人伪造。寄库是愿死后做鬼，预先置办做鬼的财产。既有愿做鬼的心，便难往生。如其未作则勿作，如其已作，当禀明于佛，弟子某唯求往生，前所作寄库之冥资，愿皆以之赈济孤魂，方可不为往生之